

申报旁系职称资格审查表（助理工程师）

姓名：**张政**

申报职称：**初级工程师**

专业所属部门：**城乡建设分院**

公示时间：

公示结果：

初审是否符合条件：

（所有条件达到后由专业所属二级学院进行公示）

所属部门审核人及审核部门签章：

申报条件		符合条件证明材料、业绩内容	审查单位	审查意见 (审查部门、审查人签字)： 签署是否符合的意见
思想政治条件	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遵守诚信承诺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			
年度考核	近5年单位考核合格。			
学历资历条件	在建筑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，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： (1)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；或具备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学位；在工程技术岗位见习1年期满，考核合格； (1) 非全日制制大专毕业从事技术工作满3年。 (2) 非全日制制本科毕业从事技术工作满1年。 (3) 具备中等专业学校毕业学历，取得技术职称后，从事技术工作满4年。 (4) 技工院校毕业生参加职称评审按相关规定执行。	任职资格时间的截止日期为 2020年12月31日	组织人事处 审查	审查人签字： 审查部门盖章：
继续教育条件	提供本人近年参加继续教育学习合格证书或证明材料（公需科目不低于30学时；专业科目不低于60学时，且与所申报评审专业相同或相近。 (1) 参加培训班、研修班或者进修班学习； (2) 参加相关的继续教育实践教育活动； (3) 参加远程教育； (4) 参加学术会议、学术讲座、学术访问等活动； (5) 符合规定的其他形式。	继续教育内容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知识。应掌握的法律法规、理论政策、职业道德、技术信息等专业基础知识。从事专业工作应掌握的新理论、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方法等专业知识。	专业所属 部门审查	审查人签字： 审查部门盖章：
能力业绩条件	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、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。 2、具有独立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，能处理本专业范围内一般性技术难题。 3、具有指导技术人员工作的能力。 4、在专业技术工作中，能够较好地运用新技术、新工艺，对前沿知识有一定的掌握。		专业所属 部门审查	审查人签字： 审查部门盖章：

